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王翊婷

電話：04-22289111#17309

電子信箱：sun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東勢區石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501483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（387210000A_1150148388_ATTACH1.pdf、
387210000A_115014838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銓敘部修正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遴薦選拔審議及表揚要點」，並自115年5月6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5年5月6日部管二字第1155950564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。

二、檢附旨揭要點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1份；另已登載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/人事法規/法規動態/人事管理司項下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

